



■ 本版撰文 本报记者 徐森 杨颖 魏小央

编者按：信用是奠定市场经济的基石，是维系社会经济秩序的道德准绳。建立健全社会信用制度是不断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客观需要和基本内容之一。然而，随着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进程的加快，与规范的市场经济相脱节的道德失范、信用缺失等现象日益凸现，已成为制约市场经济进一步发展的严重障碍。

从出国买照相机、彩电到买奶粉、蜂胶，从20世纪80年代到今天，国人出国购买商品的范围从高科技产品向生活用品不断扩展。对商品质量的担忧已经让不少国人对国货失去信任，由此带来的GDP(国内生产总值)以及就业损失更是无法估量。

专家指出，企业信用缺失干扰了正常的社会经济秩序，损害了国家和社会公众的利益，应采用多种对策进行综合治理。

信用缺失致中国企业年损 6000 亿元

在缝纫机行业流传着这样一个桥段——台州某三类品牌缝纫机生产企业的老板给外省经销商发了价值数万元的货物，按照“潜规则”，经销商没有进行现金结账，而是先赊欠着。之后，缝纫机生产企业的老板每次去经销商处催讨货款，经销商都是只付给他5000元，一次又一次……每次，经销商都会问：“够了么？”而缝纫机生产企业老板的回答令人尴尬：“够了，来回的路费够了。”

这不是笑话，是中国缝纫机生产行业存在的真实故事。而在中国其他行业，此类事件也屡见不鲜。长期以来，连环欠账已经成为制约行业发展的死穴。环环相扣，一家欠一家，连环欠账问题的发展如多米诺骨牌一般，一旦一个环节出现欠账现象，就会波及整条产业链，造成产业链上的恶性循环。而中国的商业环境还不成熟，相关法律仍不健全，这就给一些存在侥幸心理的企业留下了“生存空间”。在丧失信用和违法成本足够低的时候，一些企业很容易为了可观的利润铤而走险。

中国人民大学经管系副教授杨晓洁告诉记者：“在中国这样一个买方市场的商业环境中，供方位置的尴尬，导致了其在交易过程中话语权的丧失。买方很容易抓住供方希望交易的迫切心理，进行恶意欺骗，这时候，企业的信用往往就不在‘考虑范围’之内了。”

据商务部统计，中国企业每年因信用缺失导致的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高达6000亿元。在征信成本过高、失信“不足为惧”的情况下，违约、造假、欺诈的故事几乎每天都在上演。信用缺失，犹如一堵墙，挡在企业健康发展的道路上。

谁在为信用缺失建造“温床”

日前，浙江省宁波市对企业进行年检时，某银行工作人员持宁海县一家企业的营业执照副本到宁海县工商分局查证年检情况，结果发现，该公司并未参加2010年度企业年检，但其营业执照副本上已盖上了2010年度年检公章。经调查，原来，该公司因业务需求到某银行办理贷款，但被银行工作人员告知未经工商部门年检的企业不能通过放贷审核。为了尽快获取贷款，公司在明知无法通过企业年检的情况下，花了40元钱私刻印章自我审查通过了年检。目前，宁海县工商分局已将涉嫌伪造公章的相关当事人移送

公安机关处理。

为了拿到银行贷款，企业可以不顾自身信誉，私刻公章达到“骗财目的”，最终将自食恶果。然而，除了骗取贷款，生产假冒伪劣产品、以次充好、违约、欠款赖账(包括向国家金融机构借贷和民间借贷)、逃债、逃税、骗税、恶意透支等多种信用缺失问题也充斥着中国商业市场。

“问题奶粉、酒精勾兑的白酒、瘦肉精等等，生产假冒伪劣产品的例子不胜枚举。从上世纪90年代以后，中小企业开始大规模兴起，呆账、坏账、三角债的问题便日益突出，出现债务问题的企业比比皆是。”杨晓洁说，“此外，借款前弄虚作假，贷款后无法偿还、偷税漏税等问题也时有发生，各种信用缺失行为给国家经济带来了巨大的损失。”

杨晓洁告诉记者，造成企业信用缺失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从宏观上看，是由于中国没有能够把传统的信用文化融合到现代市场经济之中，企业讲信用的道德评价和约束机制没有广泛树立。法律法规的不健全，给企业信用缺失创造了外部条件。从微观上看，是由于企业的自身因素导致的。这些企业本身在技术、管理和人才等方面没有特殊优势，经营效益不高，企业的信用水平自然难以提高。再加上，企业的营运能力较低，创新能力不高，导致其发展的能力和发展潜力较差，致使这些企业的信用水平无法再提高。

重罚之下无“勇者”

专家指出，在成熟的市场里，企业挑战信用的成本很高，不仅会面临破产的危险，企业法人的个人行为也会受到严格的限制。与成熟市场相比，中国企业信用缺失的成本很低，这是企业选择铤而走险的重要原因。据杨晓洁介绍，在欧盟地区，企业出现债务危机会直接导致企业被强制破产的后果。而如果出现假冒伪劣产品和偷税漏税的情况，欧美等发达国家处罚的威慑力也足以使企业不敢轻易冒险。与这些国家相比，国内的处罚力度很轻，权衡利弊之下，部分企业还是会选择放手一搏。当违法成本很低的时候，信用自然就很容易被忽视了。

业内人士表示，中国现有的法律法规，无论是对个体私营企业的制假售假，还是对国有企业的恶意欠债逃债，或者是上市公司欺

骗公众投资者等行为的打击制裁并不到位，力度相当有限，客观上纵容了企业不讲信用的行为。

杨晓洁指出，遏制企业信用缺失，首先要提高企业的合同履行质量并加强内部管理，采取必要的信用管理措施，从源头解决问题；其次，政府和相关部门要完善信用立法，加强处罚力度，遏制企业萌生“冒险”的想法，同时加大宣传教育力度，明确信用管理对企业的重要性，时刻给企业以警示作用；最后，要设立专门的信用管理部门，建立科学的信用评价标准和规范严密的信用管理体制，在各方面对企业的信用状况进行监督和管理。

确立企业信用征信制度“很重要”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企划部总经理张俊对记者表示，中国的信用监管体系本身不太健全，而且存在多重监管的情况。建立完善的评级制度，可以明确各部门的监管职责，也可以使企业的信用等级能够公开查询，对防范企业信用缺失行为的发生及企业之间开展各项业务，均有帮助。

目前来看，相较于国内，国外对不良企业信息的收集和公布更为及时，本报此前也曾经公布过一些驻华使馆提供的不良企业信息。专家表示，中国企业的信息较难查询，建立清晰、透明的公示制度至关重要。

不过，杨晓洁也指出，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信用管理体系的建立、信用信息资源的积累运用是一个长期的过程，欧美等发达国家也是历经100多年才建立起了完善的社会信用体系。所以，根据中国的现实情况，建立信用管理体系仅靠政府有关部门是不够的，也是不适应经济发展需要的。要借鉴国外的成功经验，充分发挥征信公司、评级公司等中介机构的作用，运用行政的、法律的和商业化的手段，依靠先进的信息技术、网络技术，收集、处理分散在工商、银行、技术监督、税务、公检法等部门的企业信用记录，以经济发达城市为支点，逐步建立覆盖全国的信用管理体系和网络化的征信数据库。然后，再由信用中介机构将采集到的信息进行汇总、整理、分析，制作成信用信息产品，提供给政府部门、企业及个人客户，方便其查询和使用。

把风险控制在每个阶段

——专访南开大学法学教授刘萍

作为企业自身，只要严格按照法律和行业标准执行和操作，本着对相关方、消费者以及企业本身负责的态度去运营，就能做到企业信用不缺失。但是，企业仅仅以身作则并不能把信用缺失的危害降到最低。在商业活动的不同阶段，企业随时都有可能面临合作对象出现信用缺失问题的情况，而在不同阶段出现的问题都会有其自身的特点及应对方法。为此，本报特别采访了南开大学法学教授刘萍。

万事开头难 关键在发现

据了解，在开始商业活动之前，由于没有很好的方法和途径获取信息，很多企业无法对合作对象的信用进行调查。业内人士表示，获取信息的费用过于高昂，

即使是最基本的企业在工商登记时注册的信息，也不能够免费获取。同时，由于目前的工商登记信息还没有实现全国联网，所以，企业还需要分省市去查询信息。对于需要查询多家交易方信息记录的企业来说，调查合作对象信息所要付出的代价是“昂贵的”。因此，企业如果需要做信用调查，一般会选择一些渠道亲自去了解，或者通过同行之间的交流，或者通过第三方信用调查机构比如征信公司等去搜集信息。不过刘萍指出，这些方法是有局限性的。征信公司虽然掌握的信息稍微多一些，也很难拿到企业过往的全部交易记录。所以，在开展商业活动之前，企业要眼观六路耳听八方，时刻保持警惕，不要为了“蝇头小利”而盲目做出判断。

注意收集证据 尽量降低风险

在合作过程中，容易出现的问题是合同违约或者无法履行。刘萍表示，解决这些问题的办法是，企业在订立合同时要确保合同条款尽量详细，如果日后出现纠纷，可以把经济损失降到最低。

若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现合作对象出现信用缺失问题，企业一定要谨慎行事。刘萍告诫企业，立刻停止合同

不一定是明智之举。企业要根据合同条款的规定做出最符合自身利益的决定。与此同时，企业要收集证据，以防日后通过法律途径解决纠纷时对自己不利。

谨防“老赖” 收好预付款

据调查，目前，中国每年签订的约40亿份合同中，履约率只有50%。科法斯企业信用管理调查结果也显示，有67.4%的受访企业曾于2010年遭遇国内买家拖欠付款，这一比例与2009年的72%相比，下跌了6.4%，但由于交易规模的扩大，被拖欠付款的绝对数额并未下降。

业内人士指出，企业失信最直接的体现就是欠款逾期不还。由于企业之间赊销情况十分普遍，所以，信用缺失问题往往出现在商业活动的最后，让企业“防不胜防”。刘萍表示，预防的一般对策就是要有定金、订金或者预付款。订立合同时，可以要求对方按照合同履行进度付款避免日后回款困难。出现问题以后，如果不能自行解决问题，就要走法律程序解决，避免更大的风险或纠纷出现。刘萍提示，合同纠纷属于民事纠纷，企业维护自己的权利要注意不能超过《民法》规定的两年诉讼时效，否则，问题将更难解决。

保理业——挽救中国企业信用缺失的曙光？

保理全称保付代理，又称承购应收账款、托收保付，是指保理商承担进口商的信用风险、进口国的政治风险以及转移风险的出口融资业务。国内保理行业从2006年起步，与国外已经发展了50多年的保理业相比，还处于初级阶段。但在企业诚信危机日渐严重的今天，保理业仍被看做是指引企业走出信用缺失迷途的“曙光。”

中国人民大学经管系副教授杨晓洁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保理业对改善中国市场上信用缺失问题会起到多大作用尚无法下定论，因为中国市场上的信用缺失问题不是单一原因形成的，需要多方面努力加以解决和改善。但可以肯定的是，保理业肯定会对中国市场上信用缺失问题起到改善作用。

目前，国内的保理业还没有行业规范，配套的法律体系也不健全。处于起步阶段的中国保理业仍面临源自法律法规、管制市场环境、人才储备等多方面的问题，需要从业者不断努力。但是，作为一个新兴行业，中国保理业同样存在很大的发展机遇。统计显示，国内保理公司约有25家，其中超过一半是外资公司，而且绝大多数保理公司只做国际贸易保理业务，真正做内贸保理的只有一两家。而国际上保理公司内贸保理业务的比重可以占到70%至80%。在可以预见的将来，中国保理业不仅可以成为一个巨大产业，而且可以在国民经济中发挥更大的作用，成为推动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